

# 益阳高新区财政局

益高财农指〔2021〕21号

## 益阳高新区财政局关于下达2021年 省级财政衔接推进乡村振兴补助资金的通知


区社会事务管理局：

根据《湖南省财政厅关于下达2021年省级财政衔接推进乡村振兴补助资金的通知》（湘财预〔2021〕161号）和《2021年省级第二批财政衔接推进乡村振兴补助资金使用与项目实施方案》（益高委乡振组办发〔2021〕1号）文件精神，经研究，现下达你单位2021年省级财政衔接推进乡村振兴补助资金309万元。

请严格按照实施方案使用资金，严禁挤占、挪用。统筹好专项资金，切实加强资金监督管理，提高财政资金使用效益。

益阳高新区财政局  
2021年10月8日





---

益阳高新区财政局办公室

2021年10月8日印发

---